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7年度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被担保人全部为公司主要控股子公司。
- 本次担保金额为 70,000 万元，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实际为各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累计担保余额为 11,064 万元。
- 本次担保没有反担保，对外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况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(一) 担保基本情况

1. 2016年度担保情况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对外担保累计余额为 11,064 万元，占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（按公司 201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115,945.43 万元计）的 9.54%。其中，为全资子公司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合 2,000 万元，为全资子公司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（原名：贵州长征中压开关设备有限公司）提供担保合计 2,200 万元，为全资子公司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 6,864 万元。

2. 本公司2017年度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公司名称	注册资本(万元)	公司直接(间接)持股比例	公司拟提供担保额度(万元)
1	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	11,400	100%	30,000
2	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	10,200	100%	10,000
3	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	10,000	100%	30,000
合计	-	-	-	70,000

3. 上述控股子公司在向银行申请和使用授信、向供应商采购货物及对外

投标时，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给予连带责任担保。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。

（二）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

1. 请求批准公司在70,000万元人民币（占经审计2015年度净资产的60.37%）的额度内对上表所述3家控股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；请求批准公司对上表中3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适用于2017年度。

2.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审核通过，并由2017年2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经过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，主要是为了解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。上述3家子公司均为本公司直接持有100%股权的全资子公司。

4. 上述公司的高层管理者均由公司统一派出，本公司具有高度的业务决策权，对控股子公司的经营情况能充分的了解。因此，公司可以充分掌握企业的经营情况，控制好风险。

二、被担保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介绍

1. 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

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：王国生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11,400 万元；注册地址：贵州遵义市汇川区武汉路临 1 号。经营范围：销售电力设备、电器元件及电子产品的设计、研制、生产、销售及售后服务；电气技术开发、咨询及服务，对外贸易，机械加工。截止 2016 年 9 月 30 日（未经审计），贵州长征电气有限公司总资产 807,710,546.15 元，净资产 269,551,810.51 元，2016 年 1-9 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212,822,048.43 元，净利润 35,535,255.26 元。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。

2. 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

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：周联俊，注册资本人民币 10,200 万元；注册地址：贵州省遵义市汇川区武汉路临1号。经营范围：电力成套设备、开关柜、断路器、开关及相关元器件的设计、研制、生产、销售及售后服务（以上经营范围国家法律、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不得经营；国家法律、法规规定应经审批而未获得审批前的项目不得经营）。截止2016年9

月30日，贵州长征电力设备有限公司总资产113,371,411.10元，净资产46,146,094.67元，2016年1-9月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6,021,274.03元。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。

3. 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

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：曹玉生，注册资本人民币10,000万元；注册地址：北海市西藏路银河软件科技园专家创业1号楼三楼。经营范围：电力成套设备、开关柜、断路器、开关及相关元器件的设计、研制、生产、销售及售后服务（以上项目涉及审批事项须凭许可证经营），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（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）。截止2016年9月30日，北海银河开关设备有限公司总资产529,005,291.29元，净资产262,005,723.91元，2016年1-9月度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93,630,716.65元，净利润21,081,625.50元。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子公司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控股子公司在向银行申请和使用授信、向供应商采购货物及对外投标时，公司将在上述额度内给予连带责任担保。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。

公司将通过如下措施控制担保风险：

1. 严格风险评估，并设立对外担保控制限额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流向与财务信息进行实时的监控，掌握控股子公司的资金使用情况及担保风险情况，保障本公司整体资金的安全运行。

2. 上述3家公司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，具有完善的风险评估与控制体系，本公司能实时监控控股子公司现金流向与财务变化情况，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银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和规定，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上述3家控股子公司均为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。

根据控股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需要本公司统一提供日常融资担保支持。由公司统一提供担保，可避免各控股子公司之间的交叉担保，有利于本

公司总体控制担保风险。

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银监会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的规定，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。经董事会审核，同意上述担保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认为：董事会所审议的担保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表决程序合法、有效；且担保事项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，风险可控，符合公司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该议案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2016年12月31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累计余额11,064万元，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。本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独立董事对公司2017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长征天成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年2月20日